

由缴款人直接将非税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再由财政部门定期将其中纳入预算管理非税收入上缴国库。

强化票据监管。在原有票据领购登记制度的基础上，运用信息系统发放电子票号，并随时监管执收单位票据使用情况。同时，开展清理归并票据种类工作，通过减少票据种类，缩减手写票据使用量，进一步提高票据监管水平。

收入自动分成。由财政部门信息系统每天自动计算汇总，并向代理银行信息系统发送非税收入分成指令，实现代理银行信息系统自动向目标级次财政部门非税收入财政专户汇划分成收入，做到上下级财政部门之间非税收入的自动分成。

全省联网运行。确定了“统一信息系统和项目库、全省联网、数据共享”的管理机制，省财政厅将全省非税收入项目库和信息系统下发各市、县（区）使用，省、市分别部署服务器，各市非税收入收缴实行全市大集中，随时将各市服务器中的市、县（区）非税收入收缴数据上传到省服务器，确保各级实际执收的非税收入项目和方式规范透明，便

于省财政厅及时掌握全省收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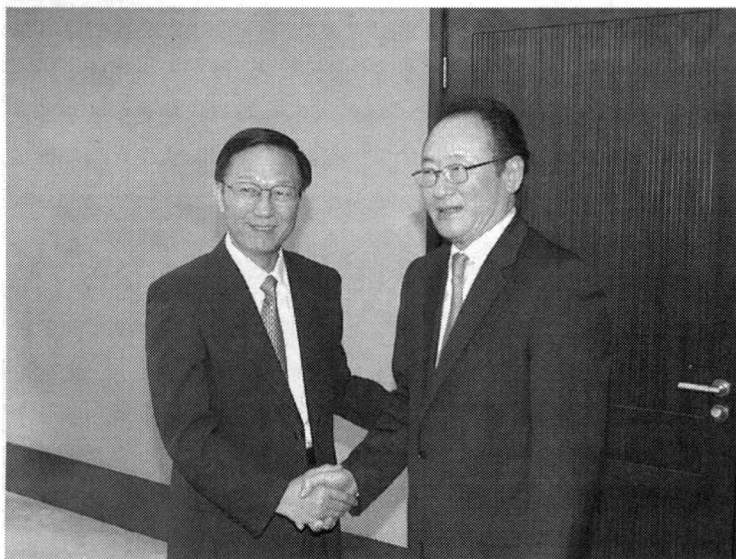
多年来，辽宁省通过扩大改革范围、优化收缴流程，着力完善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机制，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一是提高了依法理财水平。通过构建横双向管理链条，保障了收缴管理制度的有效落实，规范了财政部门分成上缴、监督管理等行为；非税收入直接缴入财政专户，避免了非税收入在预算单位的滞留，有效遏制了挤占、挪用和坐支非税收入等违规违纪行为。提高了依法理财水平。二是加快了非税收入上缴速度。完善非税收入收缴管理工作前，从缴款人缴款到执收单位将非税收入从过渡性账户缴入财政专户，一般间隔三到五天，甚至有个别执收单位间隔一个月才上缴一次。完善收缴管理工作后，通过简化账户设置，取消了非税收入过渡性账户，非税收入上缴不再经过多道程序、多个环节，缴款人通过现金、POS机刷卡等方式缴款，非税收入能够实时直达非税收入财政专户，转账、电汇缴款也能够在一个工作日内到达，极大地加快了非税收入上缴速度。三是提高了非税收入收缴透明度。完善收缴

管理工作后，缴款人直接向非税收入财政专户缴款，执收单位仅开具票据，不经手资金，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收缴分离，不但简化了执收单位工作流程，同时也规避了资金被挤占挪用的风险；通过非税收入收缴管理信息系统，财政部门、主管部门、执收单位、代理银行都可以实时查询非税收入收缴信息，增强了财政资金运行的公开度、透明度。四是强化了票据监管力度。将非税收入票据的印制、发放、回收、核销等工作纳入非税收入收缴信息化管理范围，实现了执收单位的票据领购、使用与代理银行实际收款信息的自动比对，可以随时了解和掌握执收单位开票、收缴情况，做到“以票控收”，有效提高了财政票据监督管理水平。五是提高了非税收入分析决策水平。通过建立“统一信息系统和项目库、全省联网、数据共享”的管理机制，集中全省非税收入收缴数据，上级财政部门可以通过信息系统掌握下级财政部门的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情况，有利于提高全省非税收入管理和分析决策水平。

责任编辑 赵军

PHOTO NEWS

图片新闻



谢旭人部长在京会见韩国总统特使司空一

8月21日，财政部部长谢旭人在北京会见了韩国总统特使司空一。双方就当前国际经济形势、应对金融危机的政策措施、中韩两国经济合作等共同感兴趣的课题交换了意见。

（本刊记者 摄影报道）